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丰都）环准〔2024〕008号

重庆路易改碳纤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路易改碳纤维科技公司汽车配件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朕尔安防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建设内容：重庆路易改碳纤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租用重庆丰都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水天坪工业园7号标准厂房，建设路易改碳纤维科技公司汽车配件生产线新建项目，项目代码为2309-500230-04-01-265945。项目总建筑面积7228.69m²，新购置空压机、热压罐、角磨机、喷枪等生产设备，预计建成后形成年产500件汽车包围、1000件汽车机盖、2000件汽车前后铲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2.5%。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在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

要求，防止环境污染、生态破坏和风险事故等不良后果，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热压罐固化成型废气引至“喷淋塔+干式过滤+两级活性炭”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喷砂废气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 7 号标准厂房配套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自建生产废水治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生化池，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水天坪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后排入长江。

（三）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加强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等，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少量包装固废以及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可综合利用的回收处置，不可利用的定期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运营期一般工业固废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25 m²），定期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危废废物按要求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15 m²），定期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落实地下水和土壤保护措施。重点防渗区主要为液体原材料暂存区、危险废物暂存区、喷漆房，防渗层的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一般防渗区主

要为一般固废暂存区、生产车间其他区域等，一般固废暂存间等采用混凝土防渗，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简单防渗区为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区域，采取一般地面硬化措施。

（六）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确保环境风险可控及环境安全。

三、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应向生态环境部门报送开工计划，向社会公开开工日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基本情况、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清单和实施计划等，并确保上述信息在整个施工期内处于公开状态。

五、请丰都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丰都县兴义镇人民政府和丰都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丰都县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2 月 21 日

抄送：丰都县应急管理局，丰都县兴义镇人民政府，丰都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丰都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朕尔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